

《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发布

新规速递

□ 安薇

《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10日公开发布。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深化产教融合。7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6部门印发的《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指出,深化产教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是推动教育优先发展、人才引领发展、产业创新发展、经济高质量发展相互贯通、相互协同、相互促进的战略性举措。开展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把深化产教融合改革作为推进人力

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战略性任务,以制度创新为目标,平台建设为抓手,推动建立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的改革推进机制,促进教育和产业体系人才、智力、技术、资本、管理等资源要素集聚融合、优势互补,打造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实施方案》明确,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坚持统筹部署、协调推进,优化布局、区域协作,问题导向、改革先行,有序推进、力求实效,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试点布局50个左右产教融合型城市,在试点城市及其所在省域内打造一批区域特色鲜明的产教融合型行业,在全国建设培育1万家以上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建立产教融合型制度和组合式激励政策体系。

《实施方案》提出,要充分发挥城市承载、行业聚合、企业主体作用,重点在完善发展规划和资源配置、推进人才培养改革、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创新重大平台载体建设、探索发展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先行先试。有条件的地方要以新发展理念规划建设产教融合园区。健全以企业为重要主导、高校为重要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中心任务的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创新机制。

《实施方案》明确,要落实组合投融资和财政等政策激励。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试点城市自主规划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优先布局建设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强化产业和教育政策牵引,允许符合条件的试点企业在岗职工以工学交替等方式接受高等职业教育,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校企共招、联合培养专业学位研究生。探索建立体现产教融合发展导向的教育评价体系,支持高职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双一流”建设高校等各类院校积极服务、深度融入区域和产业发展,推进产教融合创新。

《实施方案》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教

新规来了

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等负责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的政策统筹、协调推进。省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做好区域内建设试点组织实施工作。试点城市要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落实主体责任,编制改革问题清单、政策清单,将试点任务分解到位、落实到事、责任到人。

游戏主播被指“开挂”状告同行侵犯名誉权

看案知法

失、精神损害抚慰金及合理支出。

某平台手机游戏“吃鸡”主播林先生,认为同款游戏的某平台主播王先生在新浪微博等平台发布自己“开挂”等不实言论,遂以侵犯名誉权为由,将王先生诉至法院。8月20日,北京海淀法院通报称,判决驳回林先生的全部诉讼请求。

原告林先生诉称,2018年10月28日,林先生在手机游戏“吃鸡”的直播中取得了“45杀吃鸡”的战绩,获得了广泛关注。10月29日,林先生上传了该场游戏的录像

至各大媒体网站,引起广泛关注。自2018年11月19日开始,王先生在其实名认证的新浪微博账号连续发布多条微博及视频,指称林先生在上述“45杀吃鸡”战局中开挂,同时王先生还在其他新媒体平台散播上述针对林先生的不实言论。

林先生称,王先生作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游戏主播及新媒体平台大V,发布上述针对林先生的不实言论造成林先生的社会评价降低,给林先生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和精神损害。王先生的行为已经构成侵犯名誉权,林先生遂将王先生起诉至法院,要求王先生停止侵权、赔礼道歉,赔偿经济损

辩称,不同意林先生的全部诉讼请求。王先生客观上没有实施侵害林先生名誉权的违法行为,林先生作为专业的游戏主播,理应对视频观看者的质疑持更高的容忍度。被告对于视频内容的分析,均为站在客观公正立场上的分析和推理,所依据的素材均取自于客观事实,在使用相关素材前已进行谨慎质疑和求证,并无任何过失。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在本案的审理过程中,根据在案证据显示,事发时游戏运营方没有检测到账号使用人有作弊行为。据此,法院确认林先生在2018年8月至2019年1月期间使用涉案两个账号时均无作弊行为。

对于王先生是否构成侵权方面,法院认为,首先,王先生不具有主观上的恶意。王先生根据林先生发布的视频对林先生在“吃鸡”游戏中的战术、玩法进行分析,该种评论建立在对其战术的分析上,这种评论并非恶意或是随意的评论。其次,王先生的行为不具有违法性。结合本案证据,游戏用户在“吃鸡”游戏较高段位中得到“45杀吃鸡”的战绩并非易事,林先生作为资深游戏主播,在其游戏战局中某些高水平操作确实可能引发一些争论和质疑,而王先生言论中的评论部分可以找到相关的事实根据,其评论中亦未带有主观恶意,因此王先生发布涉案言论对林先生游戏进行客观评价的行为不具有违法性。第三,王先生的“战术评论”未造成林先生的社会评价降低。

最终,法院判决驳回林先生的全部诉讼请求。

员工意外险受益人竟成了单位

案例提醒

薛勇打工时不慎受伤,当他得知单位为员工投保了意外险后向保险公司主张理赔款。不料,保险公司称理赔款已经给了单位,但单位却称员工的意外险是单位投保的,理赔款也应该给单位。那么,薛勇有权索要保险理赔款吗?

2016年,薛勇由某公司派遣到某工地工作,在工作中因意外事故导致右眼受伤。虽经住院治疗,薛勇的右眼还是造成了永久性的残疾,经司法鉴定确认其为七级伤残。住院治疗期间,某公司垫付了相关的医疗费用。

出院后,应公司要求,薛勇在某保险公司理赔的申报材料上签了字,他这才知道,某公司为员工投保了团体意外伤害等保险。

然而,申报理赔后,公司就让薛勇回家休息了。之后,在薛勇不知情的情况下,某公司私自将保险公司的理赔款近28万元截留。薛勇得知自己有保险,就到某公司和保险公司交涉,但保险公司称已经理赔完毕,有任何纠纷让他找单位



解决;某公司则称意外险是单位投保的,理应向理赔公司。无奈之下,薛勇来到了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求助。

律师认为,本案有几个问题需要解决:一是薛勇是否是某公司所投保团体保险的受益人;二是保险公司在理赔过程中是否存在过错;三是如何处理好合同纠纷与工伤认定两个法律关系。

经过讨论后律师认为,某公司为薛勇等农民工投保的意外伤害险,受益人应当是农民工本人,而非某公司,因此理赔款应当支付给薛勇本人;保险公司在办理理赔过程中存在过错,没有对事实和薛勇的身份尽到审查责任,导致薛勇没有拿到赔偿款,故保险公司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考虑到保险合同纠纷与工伤认定是两个不同的法律关系,律师决定分案解决,先帮助薛勇要回保险理赔款,然后另行解决工伤待遇问题。之后,律师帮薛勇将某公司与保险公司一并起诉到法院。

庭审中,律师表示,保险合同的投保人虽然是某公司,但受益人是薛勇,保险公司应当将理赔款支付给薛勇,但保险公司在办理理赔过程中,没有对薛勇身份尽到审查责任,导致某公司在没有薛勇授权的情况下支取了保险金并且违法截留,保险公司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某公司辩称,支取保险金是经过薛勇同意的,并且用保险金抵扣了单位为他支付的医疗费用等,但公司并没有拿出薛勇的授权证明。

法庭经过审理,支持了薛勇要求保险公司赔偿约28万元理赔款的诉讼请求,但他的医疗费是某公司垫付的,保险公司赔偿的意外伤害医疗费2.9万元,薛勇应当退还给某公司。

律师提醒:薛勇在工作场所、工作时间内因工受伤,符合法律关于工伤的规定,他有权要求申报工伤,并获得相应的工伤赔偿。与此同时,单位为员工上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受益人应是员工,薛勇同样有权要求理赔。

囤了1959万元的“茅台”全是假的

社会扫描

□ 小跃

带周老板参观酒厂

今年37岁的钟晓伟是贵州省仁怀市人,仁怀市也就是茅台酒厂所在地。十几年前,小学毕业的钟晓伟来到浙江省永嘉县桥头镇打工,结识了在镇上做托运生意的当地人陈某。

这几年茅台酒价格一直在上涨,连带着贵州的白酒也渐被人看好,这让钟晓伟嗅到了商机。2016年上半年,他在桥头镇开了一家店,卖起了贵州仁怀的原浆酒,同时零售着从别处买来的仁怀茅台酒,生意还算可以。经营一段时间之后,钟晓伟突然找到陈某,谎称自己这几年在贵州茅台酒公司上班,和茅台酒公司董事长是亲戚,能取得销售贵州茅台酒的授权书,并透露自己店内库存的茅

台酒已经卖完,利润还是比较可观的。

陈某信以为真,将他介绍给了自己的朋友周老板。在此之前,周老板一直在广州做生意,攒了点钱,看中了一直在涨价的茅台酒,只是苦于没有进货渠道,如今天赐良机,当即与钟晓伟一拍即合。2017年4月开始,周老板从钟晓伟处进货了。

同年7月17日,为取信于周老板和陈某,钟晓伟陪着两人飞往贵州仁怀实地考察。他托人办了参观证,又让自己的朋友李某(另案处理)佩戴假的工作证,假借是贵州茅台酒厂销售处领导,安排周老板、陈某走进茅台酒厂参观。

假借和酒厂领导关系铁 自从参观了茅台酒厂的生产车间以后,周老板对钟晓伟“内部人员”的身份深信不疑,他开始分批向钟晓伟购买“特殊渠道”的“飞天”茅台酒。

事实上,周老板购买的这些假冒茅台酒源自钟晓伟的朋友李某。李某家里是开酒厂的,也曾茅台酒厂工作过,他制作的假茅台酒十分逼真,箱内防伪识别器、酒杯、防伪帽、有机码一应俱全,他用价格低廉的白酒灌装,让人真假难辨,更轻易地骗过了周老板。

钟晓伟卖给周老板的“茅台酒”略低于市场

批发价,这更让周老板以为自己买到的“茅台酒”是内部价,进一步相信自己购到的是正品。

为了营造一种自己低价拿到茅台酒,纯粹是因为和酒厂领导关系铁的假象,钟晓伟还从陈某、周老板处拿了包括温州当地海鲜特产、燕窝、名贵皮包等礼物,谎称向茅台酒厂领导“走关系”。实际上,这些礼物一到手,钟晓伟都和李某平分。

从2017年下半年开始,周老板陆续从钟晓伟处所谓内部价购进“茅台酒”,除了少部分卖给朋友外,大部分都囤了起来。

组到温州“打假”

2018年年初,周老板听到传言,说他卖的茅台酒是假酒,不少朋友品酒也告知他,味道不纯正。这让他顿时紧张起来。

面对周老板的质问,钟晓伟信誓旦旦地表示:“他们不会喝酒,我的茅台酒是最权威的,你的朋友也不专业。”同时,他还谎称自己已升任贵州茅台酒厂打假队副队长。暗地里,钟晓伟还和李某商量,安排几个人冒充茅台酒厂打假队工作人员到温州永嘉打假。

李某在贵州找了4个社会闲散人员,其中甚至还有一个坐台小姐,给每人制作了一个“贵州省茅台酒公司打假队工作证”,对4人进行了简单的验酒动作培训后,开始到永嘉“打假”了。

这伙人当着周老板的面,装模作样拿着仪器进行鉴定,摆弄了20分钟后得出结论,这些“茅台酒”都是真正从茅台酒公司生产出来的。钟晓伟等人还煞有其事地向周老板

介绍鉴定茅台酒真假的方法。

尽管钟晓伟等人以“打假办”名义鉴定了酒为“真酒”,周老板心中的不安仍没有消除,他坚持让钟晓伟出具一份书面鉴定报告。钟晓伟让人伪造了一份鉴定文书,称送检的茅台酒符合“酱香型白酒”标准。看到鉴定报告,周老板这才放下心来。

骗钱过上富翁生活 谁知,就在钟晓伟等人“打假”后不久,永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群众举报,对周老板仓库内929箱,共计5574瓶的“茅台酒”进行了鉴定,结果表明全部为假茅台酒。这下,周老板傻眼了。

几天后,周老板将已销售的370瓶“茅台酒”召回上交永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经鉴定,查获的所有“茅台酒”均属假冒贵州茅台酒,甚至钟晓伟提供的购货发票也是假的。

经查,周老板从钟晓伟等人处购得的1959万余元“茅台酒”全是假的。这些酒的制作成本十分低廉。

而所有骗取的钱,早已被钟晓伟等人挥霍一空。

这不到一年时间里,靠着从周老板身上骗来的钱财,钟晓伟俨然过上了富翁的生活,平日出行住豪华酒店,开着宝马七系、兰酷路泽、捷豹等豪车,还在贵州买了房子、承包工程。案发后,钟晓伟指示妻子将捷豹车假借抵押给别人,让小舅子将宝马车过户给别人,转移财产。

2019年8月2日,钟晓伟被永嘉县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依法提起公诉。而他非法购置的财产也已被警方依法扣押。



工会经费(工会筹备金)收缴问答

基层工会为什么要逐级上缴工会经费?

答:工会经费是各级工会履行职能的基本条件。《工会法》规定,建立工会组织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2%向工会拨缴经费。

2%的工会经费是整个工会系统各级工会组织开展活动的主要来源,是开展工会工作的物质基础。如果工会经费只留基层使用,那么上级工会组织就没有经费来源,就不能开展工作,也不能为职工办实事。及时、足额拨缴工会经费和逐级上缴工会经费,是国家法律规定的必须履行的经济义务,并没有脱离职工工资附加这一范畴,不是乱摊派,更不是乱收费。及时、足额拨缴工会经费和逐级上缴工会经费,也是工会财务纪律的重要内容,是各级工会的一项重要工作,不应将逐级上缴工会经费当成负担。

有关单位截留、挪用和拒缴工会经费怎么办?

答:《工会法》第四十三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拒不拨缴工会经费,基层工会或者上级工会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拒不执行支付令的,工会可以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甘肃省实施<工会法>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无正当理由不缴、欠缴工会经费,经催缴仍拒不缴纳的,基层工会或者上级工会可以依法向企业、事业单位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拒不执行支付令的,工会可以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民事审判工作中适用<工会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五条规定:“根据工会法第四十三条和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上级工会向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者提起诉讼,要求企业、事业单位拨缴工会经费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以上规定,为工会经费的收缴提供较为有力的法律保护。

帮你支招

请假途中受伤能不能算工伤

我是一名超市员工,在上班期间因遗失手机,向单位请假去银行申请冻结银行卡。不料,在回家取身份证的路上发生了车祸。请问,这种情况不算工伤吗?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规定,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工伤:(一)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二)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者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三)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四)患职业病的;(五)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六)在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伤害的;(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

本案中,虽然你向单位请了假,但请假系因私事而与工作无关,所以,交通事故非因工外出也非工作原因所致,不属于工伤。

女方无故离家出走男方能否索回彩礼

维权热线

维权热线:

2017年2月,李某与女青年付某经人介绍确立恋爱关系。同年5月的一天,李某在母亲和媒人陪同下来到付某家中,通过媒人交给付某彩礼8万元。之后,李某花费13191元为付某购买了一套首饰。同年10月2日,二人按照农村习俗举行了结婚仪式并开始同居生活,但双方并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不料,2018年2月,付某因家庭矛盾离家出走,至今未归。

请问,人财两空的李某能否要求女方退还彩礼? 王平

王平同志:

婚约是男女双方以将来缔结婚姻为目的所作的事先约定。婚约的目的即为结婚,目的未达成即构成解除契约关系的充分理由,以结婚为目的的一方当事人交付财物,具备一定的附条件赠予的性质,作为赠予所附的延缓条件即结婚未成就,财物受领人应当返还相应的财物。

本案中,李某与付某按传统习俗举行了结婚仪式,彩礼的给付是双方出于内心真实意愿,因未办理结婚登记且付某离家出走,结婚的目的并未实现,故女方收受的彩礼应当予以返还。

本栏目主持人:添平

“维权热线” 电话:0931-8825921